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凡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，一律不享受相关扶持政策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林业总站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城市生态站水分、气象和生物类要素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浮标水质监测仪、自动地面气象观测系统、闭路式涡度相关观测系统、径向生长仪、红外相机、鸟类识别监控系统、水下生物监测系统、罐诱、马氏网和飞行阻隔器、氧气浓度监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北京天诺基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5428.0066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469.11826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森林环境大气质量监测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赛默飞世尔（苏州）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0人，营业收入为142098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2346.5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CH4/N2O 浓度监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浙江灵析精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557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3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天诺基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日

备注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工业。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

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：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制造商为（赛默飞世尔（苏州）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42098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2346.59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赛默飞世尔（苏州）仪器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20日

说明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，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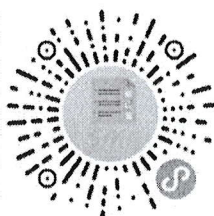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赛默飞世尔（苏州）仪器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工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500 人, 上年度营业收入 142098.39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中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6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林业总站单位名称的上海城市生态站水分、气象和生物类要素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（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CH4/N2O浓度监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浙江灵析精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557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3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灵析精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25日